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健字第11230247891號
附件：

主旨：預告「臺北市中正區河堤國民小學全部周邊人行道，自112年11月1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及菸害防制法第19條第1項第4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為維護民眾不吸二手菸之健康權益，建構戶外無菸環境，本局依據菸害防制法第19條第1項第4款規定，預定公告臺北市中正區河堤國民小學(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汀州路2段180號)全部周邊人行道，自112年11月1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。

二、屆時違反規定於上開禁菸場所吸菸者，將依菸害防制法第40條第2項規定，處新臺幣2,000元以上1萬元以下罰鍰。本案另載於本局網站(網址:http://health.gov.taipei)公告網頁。

三、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，請於本公告刊登本府公報之日7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(一)承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健康管理科。

(二)地址: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西南區2樓。
(三)傳真:(02)87884560。
(四)電子郵件:av6063@gov.taipei。
(五)電話: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分機1812。
(六)聯絡人員:許雅惠。

局長陳彥元